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劉秀惠

電話：05-3620123#8502

電子信箱：q740926bear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東石鄉下槓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201885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201885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『鏡頭下的戶外教育』戶外教育攝影展作品徵件活動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988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呈現近十年教學現場推動戶外教育成果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劃辦理旨揭攝影展，藉由作品徵件活動，鼓勵教師引領學生走出課室，促進學生獲得有意義的學習，並期藉由影像展覽，傳達學生在生態與人文的真實環境中實踐自發、互動、共好的精神。
- 三、旨揭徵選以「鏡頭下的戶外教育」為主題，摘述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賽對象：現任職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），或教學支援人員，限個人參與，不得組隊報名。



教導處

112/08/04



1120003075

(二)徵件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23時59分截止。

(三)徵件類型：

1、照片組：以呈現師生互動所展現的教育意義為主，依據課程實施場域，分為山野探索、水域活動、其他場域，三種類別。

2、短片組：以三分鐘影片為限，依據短片拍攝主軸分為歷史回顧、教學歷程、形象推廣，三種類別。

(四)拍攝時間不限於本活動徵件期間所拍攝。

(五)活動時程暨投件方式：

1、第一階段【線上報名與投件】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28日23時59分，至戶外教育資源平臺(<https://outdoor.moe.edu.tw>)線上報名與投件。

2、初審評選後，委辦團隊將以電子郵件通知通過初審之參賽者，未入選作品則不另行通知。

3、第二階段【通過初審者紙本投件】：請通過初審者於期限內(預定113年2月19日至113年2月29日)繳交原始作品規格底片或檔案電子檔案、在職證明、著作財產權授權暨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同意書之正本、領據，俾利後續審查作業。

(六)將從每類別選出特優3名、優等5名、佳作5名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1、特優：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1萬元。

2、優等：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3、佳作：頒發獎狀1紙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高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 2462-2192分機1289。

(二)電子郵件：peggiekao@email.ntou.edu.tw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裝

70

訂

線